

# 撂蛋鸡

撂蛋鸡是啥意思?就是自己喂的鸡,却把鸡蛋下到别人家鸡窝、蛋窠窠里,或者其他很难让主人找到的犄角旮旯的意思。引申到人身上,就是比喻老爱丢东西。也因此,大人们常把爱丢东西的小孩儿称为撂蛋鸡。

那撂蛋鸡好还是不好呢?这得话分两头说。

小时候,我家住在呼和浩特市桥靠村八十三号大院。大院分前后院儿,我家的鸡窝盖在前后院儿之间的二门子左边,鸡窝的西墙紧贴着正房的东墙;二门子右边是葡萄池。后院儿一排正房最东头,是一间有门窗却从来不安玻璃也不糊窗户纸的闲房,我们称其为伙房。伙房里除堆放一些不用的农具和平时少用的大扫

帚之类,就是存放一些生火用的碎刨花。那些刨花有的装在柳条篓子里,有的装在没用的大筐箩里。玩儿捉迷藏的时候,我就喜欢从窗户洞爬进伙房,藏到杂物间,小伙伴们不下辛苦是很难找到我的。可有一次我爬进去,还没等他们找,自己就兴冲冲跑了出来,因为我在那筐箩里的碎刨花上,看见一堆鸡蛋。

在吃喝并不丰盈的年代,偶然发现的十几个鸡蛋,不光让我高兴,也让我妈高兴。我问我妈鸡蛋怎么会在伙房里?我妈说肯定是别人家的撂蛋鸡下进去的,属无主之物,就给我们煮着吃了。

还有一次,是腊月里,舅舅们来帮着刷房子打扫家,我们小孩儿没事,就到

院子里玩。玩儿着玩儿着,我忽然看见有个不认识的鸡从鸡窝里出来,我就跑过去了。往里一看,简直是两眼放光,好大一堆鸡蛋啊!因为是冬天,除了刚下的那颗蛋,其他鸡蛋都已经冻裂了,放到锅里煮熟,蛋白挤出蛋壳不说,上边儿全是大大小小的窟窿眼儿,虽然口感很差,我们却吃得津津有味。

每当那时候,我就非常喜欢撂蛋鸡,感觉周围的撂蛋鸡要是能再多点儿就更好了。

我家的鸡也是散养着,每天吃饱后依然院里院外到处游逛啄食,天黑了才回窝上架。有几天,我妈忽然发现,本该天天下蛋的几只母鸡,忽然下的蛋不够数了。咋回事,莫非

也把蛋撂在外面了?后来我妈就天天定时撒把米,把那些下蛋的母鸡一只只逮住,左胳膊鸡头冲外将其抱着,然后用右手食指到鸡屁股里去摸。摸着没蛋,扔了,摸着有蛋,扣到铺了碎刨花的筐里篓里,有时地方不够,就用案板把鸡堵到屋里炕沿底下的炭仓里,等把蛋下了,再一个一个放出去。看着我妈每天逮鸡、圈鸡、放鸡,我就感觉这撂蛋鸡真是给人添麻烦,就不能长点儿记性回自己家下蛋啊!

几十年后的今天再想起这事,忽然觉得,那时候,我们吃过别人家的鸡撂在我家的鸡蛋,别人家也一定吃过我家的鸡撂去的蛋,似乎谁也不占谁的便宜,扯平了。

文/高雁萍

## 彩屏手机

2004年国庆期间,我家才拥有了第一部手机,不过那部手机不再是当时流行的黑白屏。宝石蓝的外表,在阳光下格外耀眼夺目,机身多采用了流线型的弧度,整体结构小巧玲珑,握在手里,感觉尚好。打开手机,各个功能栏都是彩色的,每当来电时,3个辐射状的小孔都还散发着五颜六色的彩光。

那年,我们家在锡林郭勒盟距离208国道不算太远的一个牧场上,整年风调雨顺,草长得又高又密。秋天卖了一些羊羔后,父亲说:“买一部手机吧,想和大家联系一下太不方便了。”于是就从苏尼特右旗买回了那部手机。

在拥有那部手机之前,我家连电话都没有,所以父亲和母亲谁也不会随身携带,简直将手机用成了座式电话,一直放在家里,优势也许就是无线而已。手机可供选择的铃声也不算太少,大约有20多种,经过一一辨别细听,父母一致认为《紫竹调》最好听。那次快急促的曲子,在干净的立柜上,在低矮的房屋内,在广袤的草原上翻着头肆意奔跑,铆足了劲地在空中久久盘旋,像是经常出现在我家上空的那几只鹰一样,飞高飞低,飞远飞近,尽情地自由翱翔。

草原平日里极其安静,就连每一声虫叫、鸟鸣、狗吠都能听得一清二楚。刚开始,母亲常常被突然响起的铃声猛地吓一跳,随后扔下正在淘洗的衣服,去接听手机。

记得有一次,恰好外婆在我们家,父母都在外面忙乎,我和弟弟到一个话吧给家里打了电话。刚刚拨通,里面的彩铃从听筒里悠悠飘出,但没几秒钟就挂断了,我们心里正琢磨着,难道家里人正忙着呢,还是怎么回事?突然,刚刚用过的那部电话响了起来,话吧里一般不允许接电话,因为打电话是计分收费的,而接电话是免费的,他们当然不希望你占着电话机而不花钱。当时,我没有多想就忙着接起来了。一听,原来是外婆打来的电话。问外婆刚才为什么不接电话,外婆在电话那头又着急又紧张地说,“这几天你妈妈教给我怎么接听了,刚才手机突然响起来,我一着急就不知道按错那个了,反正凑到耳朵跟前,能听到你们说话。”我们笑着说:“外婆,你很了不起,不会接听倒学会回拨电话了。”外婆向我们简要地说了一下家里的情况,接着又絮絮叨叨地安顿了一些,挂电话时,我发现老板满脸的不情愿。

那几年,我和弟弟在外地求学,父亲放羊,母亲每天收拾家这一摊子事情,好像日子就是那样一天又一天的重复着,但是当手机铃声响起时,总会有好消息传回草原。“妈,我这次考了全校第三”“爸,我语文知识竞赛获得了一等奖,还有奖品呢”“妈,我们还有3天就放假了”……

尽管现在那部宝石蓝手机早已淘汰不用了,但是还在家里的柜子里放着,每当找东西看到它时,耳边总是回荡着悠悠的《紫竹调》,总能想起那片草原以及那一缕缕温馨的往事。

文/何晓

## 扭秧歌

1965年正月初三,刚吃过早饭,我就听见生产队院里打鼓敲锣声。直觉告诉我:人们在扭秧歌。于是,我三步并作两步,很快就到了生产队大院。我定睛一看,排成两行40来人的队伍正在兴高采烈地扭着。一行是男角由手执“霸王鞭”扮演“孔明”的刘大叔打头。他是秧歌队指挥。另一行是女角,“大包头”(即打头者)是王大叔。他们都穿着节日的盛装,婀娜多姿的身段在乐器的伴奏下煞是优美。我正在看着,刘大叔扭到我的跟前对我说:“别看了,进来扭吧!”听他一说,我心活了。转念一想:这些人都是老手,而我却是第一次。如扭不好,我会让人贻笑大方。我正在犹豫,刘大叔看着我用手中的鞭子一比划,示意我进队扭。不知当时我从哪儿来的勇气,蹦蹦跳跳就进了男队。我一看,扭秧歌的人不仅服装漂亮,手中都有个物品,而我却赤手空拳。我正在踌躇,场外叔伯弟弟恒国递给我一把扇子,邻居张四扔给我一块手帕。这回手中有东西了,我可以无忧无虑地跟大家扭了。扭着扭着,我发现有人总是瞅着我笑,我装作没看见,心想:你笑我的吧,谁也不是生来就会,我力求尽快学会。这样一想,胆量又大了,我认真观察别人,努力发现自己的



不足。我发现,只要踩上鼓点儿,节奏既明快,动作又优美,而我恰好与此相反,总是踩不上鼓点儿,步子不是大,就是小。心里越急,越改不过来。那尴尬场面就甭提了!直到现在我还纳闷:我是怎么坚持下来的呢?思来想去我才明白,我就是应了那句老话——胆大不嫌碍!

休息时,我回到家,从叔伯伯那里借来一套扭秧歌男装及物品(他因年龄关系前几年退出秧歌队)。我穿上服装来到生产队大院,听说要去各家拜年,我决计吃一顿“小灶”,我跟王大叔一说,他同意帮忙。这样,王大叔先示范,我跟着学,然后我自己扭,王大叔指点,约一个小时工夫,王大叔说:“千学不如一看,千看不如一练,这样一练,你

就会了,你可以毕业了。”听王大叔这样一说,我高兴得手舞足蹈!

休息结束,大家又聚齐了,这次是下去给各家拜年。第一家是张殿文家。张殿文老两口早已在门外迎候,我们刚到他家门口,院里就“噼里啪啦”地响起了鞭炮声。这时,锣鼓声鞭炮声响起一片。由于王大叔答应我可以“毕业”了,我扭得很尽兴。挺胸时,面带微笑;收腹神态自然,端胯场步不乱。因为我心无杂念,越扭越带劲。我此时也有兴致观察周围了:他家院落宽绰,养的动物鸡鸭鹅猪又多,在院里与我们搅和着。扮演“孙悟空”的大张抡起“金箍棒”把它们统统轰出院外,引起众人哄堂大笑。秧歌队在院里打了个“龙摆尾”场子,打完场后,张展文从屋里走出来,拿两条迎春

牌香烟,郑队长接过示人后,我们异口同声地喊了一声:“谢”!之后又随着红旗的指引走向了下一家。

这是一家大队书记梁义家,梁书记不在家,他父母在门口等了多时,迎接我们。还没等我们进院,院里就响起了震耳欲聋的二踢脚、麻雷子的声响。与前家不同的是:他家院子狭小,40来人的秧歌队,再加上看热闹的,一时把小院挤得水泄不通。反穿皮袄毛朝外的唐三爷挎着“响串”(马头上带的铜铃)一边扭一边抖动“响串”,发出“啷啷啷啷”的响声,拓展着周围的场地。因场地制约,只打一个场:“菱角串”,梁大爷从屋里拿出两条长春牌香烟,郑队长接过示人后,我们同样喊一声:“谢”!就随着红旗指引的方向返回生产队。一看已经12点了,上午就结束了。

休息两个小时,我们又上装来到生产队院里,扭了一会儿又下去拜年,所到之处都受到热烈欢迎。下午的场面几乎是上午场景的再现,所以就不浪费笔墨了……这是我第一次参加秧歌队扭秧歌,收获颇丰,既增进了身心健康又分得6盒香烟。如去外屯,当地还设宴款待,我抽烟喝酒就是那时学会的。前几年因身体不适,这两个习惯都戒掉了,这是后话。

文/张恒春

## 草上飞

内蒙古金戈铁马、烽火边城的往事奔进草原的金界壕,筑进了阴山山脉的长城,吹入浩瀚大漠的烽燧……你念念不忘的往事呢?推开记忆的大门,时光的船逆流而上,欢乐与忧愁又一次溢出你的胸膛……来稿最好配上相关老照片,并附图片说明,请在电子邮件“抄送主题”一栏填写“草原往事”。

Email:yy9256@126.com